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交通工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雲交工管字第1130602597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提供高鐵雲林站聯外快速便捷公共運輸服務，並健全本縣公共運輸服務路網，擬第二次公告開放本縣「高鐵雲林站-斗六火車站-雲林科技大學」市區客運路線，徵求有意願經營之業者參加評選。

依據：公路法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、汽車運輸業審核細則、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路線開放申請經營實施要點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放申請經營路線：「高鐵雲林站-斗六火車站-雲林科技大學」。
- 二、經營期限：自核定通車日起5年，營運期滿可續營一次，續營期限以5年為限。
- 三、申請期限：自公告日起至113年6月21日截止(以機關送達日期為主)。
- 四、籌備期限：本次公告路線應自核准籌備日起6個月內籌備完成。因特殊情形未能如期籌備完成時，得報請本局延長，以6個月為限。
- 五、申請辦理：詳「高鐵雲林站-斗六火車站-雲林科技大學」市區汽車客運路線釋出申請經營說明。
- 六、旨揭路線營運虧損補貼金額上限核定補貼里程、班次、每車公里合理營運成本等計算，詳細營運虧損補貼細節及條件詳釋出經營說明。

局長汪令堯

第1頁 共1頁

裝

訂

線